

梁 守 涛 著

英诗格律浅说

商 务 印 书 馆



英诗格律浅说

梁守涛 著



商务印书馆

1979年·北京

08187A



英诗格律浅说

梁守涛著

商务印书馆出版

(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)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
黄冈县新华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毫米 1/32 2印张 45千字

1979年8月第1版 1979年8月湖北第1次印刷

印数 1—34,000册

统一书号: 9017·861 定价: 0.18元

前 言

诗在任何国家的语言中，都被认为是思维表达的最高形式。它那谐美的音韵，严正的格律，千锤百炼、概括简洁的文字都是一般散文所不及的。

由于诗歌富于音乐感，易于歌诵、记忆，流传也就广泛而迅速。其作用也就因之显著而突出。一首悲愤悱恻的诗，能使人心弦共鸣，低回激荡；一首豪迈雄壮的歌，能使人意气风发，心旷神怡；可以用它来激发劳动热情，也可以用它来鼓舞斗争意志。汉诗如此，英诗也不例外。一首国际歌激起了千千万万被压迫人民斗争的狂澜，燃起了多少奴隶们复仇的火焰。我们在学习英语的过程中，对英诗加以涉猎，对之有所了解，不仅有助于更深入地理解文字，认识英语语音、语调、轻重音的应用，更可提高翻译能力，增强深入学习英语的兴趣。在掌握了熟练的英语之外，辅以英诗这一工具，对于当前和各国的文化科学交流工作，或许有所裨益。

我们不拟在英诗方面，作过于复杂繁琐的讨论，只在英诗的节奏、押韵、形式、排偶、叠句等方面，作概括的介绍。为了便于了解，对它的起源、演变和发展，在各章中也略加涉及。此外，还选择一些比较普遍熟悉的名诗为例，进行格律方面的分析。其余如时代背景、作者生平、主题思想等除一二必要者外，一般从略。同时并引我国诗歌作格律的观摩比较，用收“触

类旁通”之效，但不引全章，只择有关句子为例。所引英诗，为了便于学习、领会，间或加以翻译，或引用已有的译作。

由于水平所限，虽系浅说，仍恐不免谬误。请读者提出意见，以便修改。

目 录

一、节奏.....	1
二、押韵.....	6
三、形式.....	11
四、排偶与叠句.....	27
五、例诗的解剖、注译与理解.....	32

一、节奏 (Rhythm)

大自然的一切声音，小如虫吟、鸟语，大至海啸、雷鸣，无不有其自然节奏。但这种节奏，充其量只能悦耳、惊心，远不如人类在劳动中，发自内在情感的歌唱感人之深。

劳动创造了人类，人类借劳动而生存、延续，于是创造了世界。诗歌也不例外地于劳动中产生。

从简单而有节奏的呼应声(如摇橹、负重时的“号子”)，发展为民歌民谣，无非因客观的感受用言语不足以表达，于是自然地以歌声来尽情宣泄。文化的继承、创造，逐渐将民歌、民谣发展成诗，它不仅把客观现实和诗人的内心世界用文字记载下来，并逐步予以格律化，使节奏更加抑扬顿挫，音韵更加优美铿锵。高歌一曲激荡低徊，足以沁人肺腑，紧扣心弦。若谱入管弦，伴以舞蹈则进一步将人们变化无穷的情感，揉合于优美的节奏之中，使之情景相溶、声色并茂，足以突出诗的中心思想，发挥诗的积极战斗作用。

“节奏”并不仅指诗歌的韵律，也泛指音乐、舞蹈以及各种有节拍的声音而言。节奏在英文散文中，也占很重要的地位，只是音调的起伏，不如在英诗里那样显著而已。

汉诗一字为一言。故汉诗的四言诗是每句四字。如：“伐木丁丁”，“鸟鸣嚶嚶”。五言诗每句五字，如：“攻城不怕坚，攻书莫畏难……”。七言诗每句七字，如：“雪压冬云白絮飞，万花纷谢一时稀……”

英语以音节 (syllable) 为单位。所以在每行诗中，音节数

目的多寡，是决定这首诗属于什么样格式标准因素之一。这虽然和汉诗的“言”的意义不同，但在计算方法上和“言”也有些相仿。诗人为了要使某行少一个或多一个音节而换用另外的字，可用缩写来符合既定的诗格。如有时本来用“morning”，却用“morn”来代替；或以“eventide”代替“even”；本来用“over”，改用“o'er”；或把“we shall”改为“we'll”。这类例子很多。

英诗的诗句，按音节和重音来计算韵律。这种计算方法，称“节奏法” (scansion)。度量韵律的单位，称“音步” (foot)。一个音步含一个音节，称“单音步” (monometer)，如 | O | (啊)；每一行诗有两个音步的，称“双音步” (dimeter)，如 | mountain | (山)；含有三个音步的，称为“三音步” (trimeter)；四音步称 (tetrameter)；五音步称 (pentameter)；六音步称 (hexameter)；七音步称 (heptameter)；八音步称 (octameter)。

在四行诗中，一、三两行含有四个音步，二、四两行只有三个音步。这种四音步和三音步相间的四行诗，是英诗中常见的诗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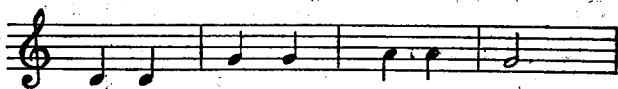
英诗每个音步中所含的音节，就象音乐中每一节有多少个音符一样。以“东方欲晓”这个句子为例：

Soon the | dawn will | break in | the east, |
这一行中共有四小节，“Soon the”这两个音节打一拍，“dawn will”又打一拍，如此类推。不但英诗这样，汉诗也无形地遵循着这种节奏的韵律。我们念“雪压冬云白絮飞”的时候，很自然地把“雪压”两字念在一起，成一拍，“冬云”又成一拍，“白絮”又是一拍，“飞”字延伸为另一拍。如果用乐谱表示，便成为：



雪 压 冬 云 白 絮 飞

这样，我们可以按英诗格律，把这句七言诗看做是：四音步。前三个音步，各有两个音节，后一个音步只有一个单音节。我们再以英诗 *Twinkle, Twinkle, Little Star* 第一行排谱，可以看出英诗和汉诗之间相似之处：



Twin-kle twin-kle lit-tle star

各国诗歌都有节奏旋律，但其计算方法不尽相同。

汉字的声调以现在“北京音系”为准则，分为“阴平”“阳平”“上声”“去声”四种。汉诗里则把平声以外的声调叫做“仄”声（简称“仄”）。

平声里：阴平声轻、阳平声重；

仄声里：上声厉而举、去声清而远。

汉诗就是按平仄互协的规律，按字的各个声调，在特定的诗句中，有节拍地交错着出现。听起来倍觉萦回激荡，扣人心弦。

例如：“老夫爱作黄昏颂，满目青山夕照明”，从平仄说是：仄平仄仄平平仄，仄仄平平仄仄平；以声调言是：上阴平去去阳平阴平去，上去阴平阴平去去阳平。一首好诗，必使丰富的内在情感，溶合于优美而和谐的旋律之中。所谓“欲调曼声，必谐三声”（平、上、去）三声既谐，则高低疾徐抑扬顿挫，自合节拍。这是汉诗的特点。

希腊、罗马人以音节的长短 (quantity) 为度量音步的标准, 一个长音可当两个短音计算。法诗则是根据音节的多寡。

在英诗中, 音的轻重是决定节拍的重要因素, 但也兼顾长短音。英诗中的重音, 略与希腊的长音节相似, 轻音与希腊的短音节相仿。重音一般称 *accent*, 也叫 *ictus*; 轻音一般称 *unaccented*, 也叫 *thesis*。音的轻重和长短的关系, 是诗学中最困难的问题。在英诗中, 音的长短, 对决定音的轻重占极其重要的地位, 但并非决定轻重的唯一因素, 而一个字的重要与否, 甚至由于字源的原因, 也会影响音的轻重。例如: “din” 这一字音短, 而 “down” 就长。这样, 如果两字连在一起, 重音本应落在 “down” 上, 但由于上述原因, 也可能反而落在 “din” 上。又如: “ton”, “ten” 两字都是短音节, 一般是轻音, 而 “town”, “strange” 却是相对长音, 因此一般是重音。

英诗中最常见的音律有四种。此外偶而出现的还有三种。

常见的第一种为抑扬格 *iambic*。在此音步中, 第一个音节念得轻短, 第二个音节长重。以毛主席词《六盘山》中的两行为例:

The sky | is high, | the clouds | are pale |

天高云淡

We watch | the wide | geese fly | ing south |

till they | vanish, | 望断南飞雁

这一行诗因为有四个音步, 属抑扬格, 故称 *iambic tetrameter*。

第二种为扬抑格 (*trochee*), 第一个音节念得长重, 第二

个音节念得轻短。以莎士比亚两行诗为例：

Double | double | toil and | trouble , |
 Fire | burn and | cauldron | bubble |

第三种是每一音步有三个音节，第一、二音节轻短，第三音节重长。这种抑抑扬格音律称 anapestic，以雪莱 (Shelley) 的 *The Cloud* 两行为例：

Like a child | from the womb | Like a ghost | from the tomb |
 I arise | and imbuild | it again |

第四种为扬抑抑格 (dactylic)。

另外，还有三种不经常用的：一为每音步中有两个重音，即扬扬格 (spondee)。一为每音步中有两短音，即抑抑格 (pyrrhic)。最后一种为抑扬抑格 (amphibrach)。如 arrangement 这个字就是抑扬抑的念法。

英诗一般在一首诗中采用一种韵格，但也可采用两种或更多的韵格。以 William Barnes 的 *Mater Dolorose* 的两行为例，可以看出诗人基本上是选用了 anapestic 和 iambic 两种韵格。

I'd a dream | to-night |
 As I fell | asleep |

在选用韵格时，有的比较自由，可任凭诗人自行选择。但有的却有所约束，不能乱用。例如：在希腊古典诗歌中，六音

步这种形式,在史诗和训世诗里被严格规定为:一行六音步,第一至四行用抑扬格或扬扬格,第五行用扬抑抑格,第六行用扬扬格或扬抑格。又例如一种叫做 Adonic Verse 的诗韵体是包括一个扬抑抑格和一个扬扬格:

| — ∪ ∪ | — — | 。

二、押韵

古希腊和拉丁文诗不押韵。古代英诗也不押韵。如 *Beowulf* 长诗就是这样。后来在宗教仪式中,牧师们为了使来做礼拜的人唱起来容易,便于记忆,才将诗歌押了韵。于是,押韵的诗逐渐增加并流行起来。

汉诗普通把韵押在句尾,这种押脚韵的做法,也是英诗主要的押韵形式。例如:周总理的《大江歌罢掉头东》七绝,押的是 a a b a 韵脚:

大江歌罢掉头东,	(dōng)	a
邃密群科济世穷;	(qiōng)	a
面壁十年图破壁,	(bì)	b
难酬蹈海亦英雄。	(xiōng)	a

而例如 Edward Fitzgerald 的 *From Omar Khayyam* 一诗开头一段,也押 a a b a 韵:

A Book of Verse underneath the Bough	a
A Jug of Wine, a Loaf of Bread — and thou	a
Beside me singing in The Wilderness	b
O, Wilderness were Paradise enow.	a

在这种地方,英汉诗有其相似之处。但是我们汉诗用韵,

有《诗韵集成》或《诗韵合璧》等韵书。而英国却没有。因为英文本身的每一个音节的读音,就已经明确了它的韵调。例如: spent, bent, present, prevent 是同韵; wide, hide, chide, denied 也是同韵。

在押韵位置上,英诗较汉诗变化多些。共有三种形式:

- ① 押尾韵 (end rime) 即以上所述。
- ② 押头韵 (head rime) 即每行的第一音节押韵。这与押尾韵恰恰相反。

③ 押中间韵 (internal rime) 即在一行诗中间停顿休止 (caesura) 音节和本行最后音节押韵。这种中间韵的形式极大地加强了音韵感,是轻松诗体中常见的韵律。以我们所熟悉的 T. Nash 的 *Spring* 为例:

Spring, the sweet *spring*, is the years pleasant
king,

Then bloom each *thing*, then maids dance in a *ring*,
Cold does not *sting*, the pretty birds do *sing*,
Cuckoo, jug-jug, pu-we, to-witta-woo!

The palm and *may* make country houses *gay*,
Lambs frisk and *play*, the shepherds pipe all *day*,
And we hear *ay* birds tune this merry *lay*,
Cuckoo, jug-jug, pu-we, to-witta-woo!

The fields breathe *sweet*, the daisies kiss our *feet*,
Young lovers *meet*, old wives a-sunning *sit*,
In every *street* these tunes our ears do *greet*,
Cuckoo, jug-jug, pu-we, to-witta-woo!
Spring! the Sweet Spring!

汉诗一字一韵。英诗以音节押韵，而英文一字可能是多音节。因此，在押韵的方式上也较汉诗多。大致有以下几种：

(1) 押单韵 (single rime) 这个押韵的元音必须相同，后面辅音也必须一样。如 “fan”, “ran”; “disdain”, “complain” 这种韵脚健而有力，故又称男韵 (masculine rime 或 male rime)。

如只押元音，而不顾后面的辅音，称半谐韵 (assonance)，如: “lake, fate”; “mate, shape”; “feed, needs”。在古代西班牙和古代法国，这种押韵方法很流行。诗人们为了加强诗的音乐感，除了押尾韵外，经常运用这种韵律。Pope 和 Swinburne 都是善于兼用 rime 和 assonance 来写诗。

(2) 押双韵，或称长短二音韵。重音多落在前一音节。如 “motion, ocean”, “waken, forsaken”; “audition, rendition”。因为这种韵律轻快、优美，所以又称女韵 (feminine rime 或 female rime)。

(3) 三重韵 (triple rime) 句末三个音节同时押韵，如 “glorious, victorious”。这种韵律多用于幽默诗、讽刺诗，如拜伦 (Byron) 多用这种韵律写讽刺诗。

(4) 首字韵 (alliteration) 即重复两个或两个以上紧接相连的字，或重读音节的第一个字母或音素。例如: Young 的两行诗中，可找到重读第一个字母：

When fortitude has lost its fire,
And freezes into fear.

又例如在 Tennyson 的两行诗中，可以见到相同音素的重复：

The moan of doves in immemorial elms
And murmuring of innumerable bees.

在现代英诗中，这种韵法大半是作为修饰点缀用。但在其它民族的古诗歌中，这种韵法是一种极其重要的手段。古代和中世纪不少英国诗人，都常用这种押韵方法影响以后许多诗人。如 Langland, Chaucer, Spenser, Milton, Coleridge, Swinburne, Pope 等都擅长运用它来增强诗的韵调和音乐感。例如 Swinburne 在他一首《燕子妹妹》(Itylus)诗中，极其突出地大量运用 [s] 音素，使这首诗在朗诵时仿佛燕子呢喃细语，低空掠飞：

Swallow, my sister, O, sister swallow
Why wilt thou fly after spring to the south,
The soft south wither thine heart is set.

再以英国浪漫主义时期诗人 John Keats 的《秋烦》(To Autumn)中的第一节最后一行为例：

For Summer has o'er-brimm'd their clammy cells.

在这一行中有三处用 [m] 这个音素。这使读者好象听到秋天里蜜蜂嗡嗡的声音，从而产生了象蜂房里的蜜，那种粘糊糊的感觉，也给了我们一种在炎秋时节凝滞的空气中沉沉欲睡之感。

再如他另一首诗《夜莺颂》(Ode to a Nightingale)里的一行：

The murmurous haunt of flies on summer eves.

也用了四个 [m] 这一音素，来写夏夜啾啾的虫声，给人以如醉如睡的感觉。这也是运用了重复相同音素的声响效果。

由于流传结果连散文也受其影响。如 Ruskin 和其它散文作家，也常用这种韵法，来加强文章的音调。在英文一般用语中，也可见此种韵法的蛛丝马迹。如：

bag and baggage (全部家当)

- might and main (全力以赴)
 hale and hearty (老当益壮)
 time and tide wait for no man (岁月不待人)
 no root, no fruit (无根不结果)
 thick and thin (赴汤蹈火)
 fit as a fiddle (十分健康)
 a pig in a poke (瞎买东西; 上当之货)

英诗运用这种韵法,一般起的作用,除上述的拟声和增加音乐感外,还用以表达情感,描写景色。汉诗亦然。如《木兰辞》的“唧唧复唧唧”,“磨刀霍霍向猪羊”。如《诗经》里的“伐木丁丁,鸟鸣嚶嚶”是拟声;韦应物的《送杨氏女诗》中“永日方戚戚,出行复悠悠”是写情。毛主席词的“……望长城内外惟余莽莽,大河上下顿失滔滔……”是写景。而唐诗人的“青青河畔草,郁郁园中柳。盈盈楼上女,皎皎当窗牖。娥娥红粉妆,纤纤出素手……”一连用了许多叠字来描写景色和人物则更为突出。至于宋女词人李清照的《声声慢》一词,一开头就一气用了七个叠字来表达她心中的凄楚徬徨情绪,烘托起全词的气氛,尤为历代诗家所赞赏。词为:“寻寻觅觅,冷冷清清,凄凄惨惨切切……”。

以上我们谈了英诗押韵的四种方式,以下谈谈英诗押韵时有六点必须注意:

(1) 拼法不同,而读音相同的音节,如 *rite*, *right*, *write* 都念 [rait], 但非谐韵。

(2) 真正和谐的韵脚,是以重音节押韵的。所以 *stating* 和 *mating* 是谐韵,而 *rating* 和 *forming* 为非谐韵。因为这后两字的韵脚,是落在轻读音节 *ing* 上。

(3) 最好的谐韵是重音节后的所有音节都押韵。如 *fas-*

ciate, *deracinate*; 但 *fascinate* 和 *deracinate* 却不押韵。因后者多了 “*ine*”。

(4) 要避免同一元音的韵脚在邻近诗行中重复出现, 如 “stone, bone”。“tone, bone” 这两个词本来是好韵脚, 但在四行诗 (quatrain) 中, 如用这两个韵脚, 却不谐调。因这两个词的元音都是 [ou]。四句都押同音, 是不相宜的。

(5) 同一音韵相隔太近固然不好, 但相隔太远, 也会失去协调。如果第一行韵脚所用的韵直到第六或第七行才再度出现, 就会减少音乐感。

(6) 有些字表面相似, 但因元音不同, 故非同韵。如: flash [æ] 和 wash [ɔ]。

押韵诗大略如上所述。至于英诗中还有一种无韵诗 (blank verse) 这种无韵诗体, 是十六世纪由 Henry Howard 摹仿意大利诗体, 第一个在英国使用的。虽无需押韵, 但更要求诗人以各种熟练手法来增强音乐感(如韵脚停顿、中断或改变音节的重音, 或改变用字, 以适应音调)。这种无韵诗体, 多用于写长的剧诗、哲理诗、叙事诗。各行为五音步、十音节。第二、四、六、八、十, 各行为抑扬格五音步。在诗剧中用这种韵格, 可更好地表达各种人物的性格。英国最早以无韵诗体写诗剧的是 Sackville 和 Norton, 如 1565 年写的 *Gorboduc*。到了 Shakespeare 和 Milton 时, 这种诗格, 才渐趋完善。从此以后, 也被用于写田园诗及抒情诗。

三、形式

在英诗的演变过程中, 也像许多其它民族的诗歌一样, 是由简到繁, 从自由的歌谣传诵形式到严正的文字和格律。叁